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5

三、名词解释 6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06 唐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8.27	18.27		
2	一、因公出国（境）费				
3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7.50	17.50		
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17.50		
6	三、公务接待费	0.77	0.77		

唐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唐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负责人民防空政策和法律法规的组织实施。贯彻党和国家人民防空方针政策，落实人民防空法律法规；拟订人民防空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制定全市人民防空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全市人民防空规划体系建设。拟订全市人民防空发展规划，编制人民防空工作年度计划；与发展和改革主管部门共同负责协调有关部门编制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建设总体规划；指导各县（市）区编制城市平战综合防护建设发展规划和人民防空建设规划；组织编制人民防空工程、人口疏散地域（基地）、人民防空信息化、人民防空宣传教育等规划；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人民防空内容。

（三）负责人民防空防护体系建设。贯彻国家人民防空城市等级划分标准，落实防护建设要求；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负责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计划、技术、质量、造价管理，指导监督人民防空工程维护与使用管理工作，参与管理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编制工作，落实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负责市直机关战时人口疏散地域（基地）建设，指导各地人口疏散地域（基地）建设，指导各地利用人民防空工程和人口疏散地域(基地)建设防空防灾应急避难场所；会同发展和改革主管部门、行业主管

部门监督指导重要经济目标单位落实防护建设要求。

（四）负责人民防空组织指挥体系建设。制定市人民防空指挥部服务保障计划，负责市级指挥场所建设、使用和管理，拟制市级防空袭计划方案；指导城市人民防空指挥机构、指挥场所、指挥控制手段建设和防空袭计划方案制定工作；组织指导人民防空专业队伍建设，健全壮大人民防空志愿者队伍。

（五）负责人民防空信息系统建设。组织开展人民防空信息系统建设；按权限审批人民防空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指导监督人民防空信息系统建设和运维管理；组织开展人民防空警报建设和试鸣工作。

（六）负责人民防空教育训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防空防灾宣传教育，普及防空防灾知识，提高群众防护技能；拟制人民防空训练演练计划，组织训练演练和考核。

（七）负责人民防空经费和资产管理。负责编制本级人民防空预、决算，指导各地编制人民防空预、决算；组织人民防空建设项目内部审计；负责本级人民防空国有资产管理，指导各地人民防空国有资产管理。

（八）负责人民防空科研管理。编制人民防空科研计划，组织人民防空重大科研课题攻关，推介应用人民防空科研成果。

（九）负责人民防空机关建设。加强机关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员干部职工教育管理；组织开展人民防空机关“准军事化”建设；协助管理各县（市）区人民防空部门领导干部的任免。

（十）战时承担市人防指挥部赋予的任务。负责市人防指挥部勤务；组织市直机关人口疏散掩蔽；组织指导群众进行疏散掩蔽，发放空袭警报，实施灯火管制，消除空袭后果，配合城市防卫、要地防空作战，协助有关部门组织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十一）承担市政府赋予的防灾救灾等应急支援任务。

（十二）承办市委、市政府、军分区和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唐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本级	行政	正处（县）级	财政拨款
唐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0211”工程管理站（全额）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唐山市人民防空工程管理站（差额）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唐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民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全额）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8.27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23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为：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共计安排 17.5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 万元，原因为厉行节俭，压减预算。

①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安排 1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 万元，原因为厉行节俭，压减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安排 0.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0.23 万元。减少原因为厉行节俭，压减预算。

(三)因公出国(境)费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政策，我单位预算中其余内容涉密不公开。

